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AND
BIOENERGY HOLDINGS LIMITED**
中科生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7)

**澄清公告
授出股份獎勵**

茲提述中科生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五日刊發的公告（「該等公告」）及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二日刊發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新股份及授出股份獎勵。本公司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及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向承授人授出股份獎勵後，根據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計劃授權限額及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項下可供日後授出的股份數目將為3,705股。

承董事會命
中科生物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謝清美

中國，漳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謝清美女士及吳哲彥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謝國興先生、鄭冰倩女士及吳麗萍女士。